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9

转债代码：123084

转债简称：高澜转债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吴文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是因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文伟先生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其持有公司股权比例累计减少 5%，不触及要约收购；
- 2、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吴文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12%，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澜股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吴文伟先生出具的《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吴文伟先生自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之日（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3,902,878 股，占公司总股本（已剔除回购专户股份）的 5.00%。本次权益变动后，吴文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14,231,736 股，占公司总股本（已剔除回购专户股份）的 5.12%，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现将本次权益

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吴文伟先生自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之日（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7 日期间发生的权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吴文伟	集中竞价 交易	2020/8/27	11.71	100,000	0.04
		2020/8/28	11.63	100,000	0.04
		2020/8/31	11.74	100,000	0.04
		2020/9/1	11.52	130,000	0.05
		2020/9/2	11.99	300,278	0.11
		2020/9/3	11.83	150,000	0.05
		2020/9/4	11.78	200,000	0.07
		2020/9/7	12.08	300,000	0.11
		2020/9/8	13.59	290,000	0.10
		2020/9/9	13.38	60,000	0.02
		2020/9/28	10.51	330,000	0.12
		2020/9/29	10.42	170,000	0.06
		2020/9/30	10.21	88,000	0.03
		2021/3/19	9.05	50,000	0.02
		2021/3/22	9.24	100,000	0.04
		2021/3/25	9.11	15,000	0.01
		2021/3/26	9.19	100,000	0.04
		2021/3/29	9.16	69,600	0.03
		2021/4/21	8.87	260,000	0.09
		2021/4/22	8.86	220,000	0.08
		2021/4/23	8.88	231,000	0.08
		2021/4/26	8.52	160,000	0.06
		2021/4/27	8.47	210,000	0.08
	大宗交易	2020/9/30	9.38	710,000	0.26
		2020/11/25	8.92	2,273,000	0.82
		2020/11/26	8.92	1,072,000	0.39
		2020/11/27	8.85	584,000	0.21

		2021/2/4	7.23	1,630,000	0.59
		2021/3/15	7.84	3,900,000	1.40
	合计	-	-	13,902,878	5.00

注：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
吴文伟	合计持有股份	28,134,614	10.11%	14,231,736	5.12%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134,614	10.11%	14,231,736	5.12%
	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0	0.00%

注：目前公司总股本指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后的总股本。

三、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1、吴文伟先生本次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加强提醒和督促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吴文伟先生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了减持计划的预先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2020 年 1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2020-119）。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权益变动后，吴文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12%，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文伟先生已按规定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文伟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